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转让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转让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依据材料，我们基于独立判断就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该关联交易有利于消除潜在同业竞争风险，避免控股股东旗下两家上市公司未来业务发生重叠，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权益，且能进一步优化吉祥航空整体的资产负债结构。

2、本次股权收购的价格将由各方根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认的标的资产评估值确定，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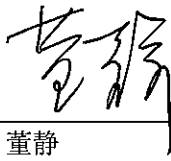
3、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本独立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转让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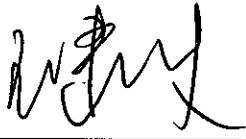


董静

日期：2018年 5月 10日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转让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啸波

日期：2018年5月10日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转让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夏大慰

日期：2018年 5月/0日